



## (上接B30版)

联系人:潘希榕  
联系电话:0755-82721122  
传真:0755-82029055  
客户服务热线:4009200022  
网址:www.fund123.cn  
(64)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文一西路1218号1幢20室  
法人代表:陈柏青  
联系人:张裕  
电话:0571-28829355  
客户服务热线:4009698333  
传真:0571-26698333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网址: www.fund123.cn  
(65)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40层-43层  
法人代表:赵建雄  
联系人:李勇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5618  
网址:www.s1618.com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法定代表人:刘春  
电话:0755-83183388  
传真:0755-83195229  
联系人:范沫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财富中心写字楼A座4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财富中心写字楼A座40层  
负责人:王芳  
电话:0755-22163333  
传真:0755-22163390  
经办律师:靳庆军、冯艾  
联系人:冯艾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企业天地2号楼华永中道中心11楼  
法人代表:杨利信  
经办注册会计师:薛岚、叶尔甸  
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叶明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大成新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股票型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方式**  
本基金运作方式为契约型开放式  
**七、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新锐产业中的优质上市公司,分享中国经济增长新锐力量的成长收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八、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对象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其他股票)、债券(含中期票据)、货币市场工具、银行存款、权证、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及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70%-95%,现金以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权证、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本基金将80%以上的股票资产投资于新锐产业中的优质上市公司,分享中国经济增长新锐力量的成长收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纳入投资范围。

**九、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自下而上相结合的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以宏观经济和政策研究为基础,通过跟踪证券市场整体趋势及外部因素分析,实施大类资产配置,分析中国经济结构转型升级下社会共识(可持续发展前景)、经济基础、科技进步、消费升级与产业政策等各个方面对新兴产业发展的综合影响,研究各个新兴产业所处阶段的阶段特征、竞争格局和商业前景,并结合股票基本面指标分析,识别综合长期发展过程中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新锐产业及相关上市公司,充分挖掘与新兴产业相关的投资主题下的优质股票。  
本基金在宏观经济和政策研究为基础,通过影响证券市场整体运行的内外因素分析,包括市场利率水平、市场资金供给、资金供求关系、证券市场运行在成交量等方面,采取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分析方法,对证券市场投资机会与风险进行研判,实施大类资产配置。  
宏观经济环境方面,主要是对证券市场基本面产生普遍影响的宏观经济环境进行分析,研判宏观经济运行趋势,以及对证券市场运行的政策影响;金融和证券市场政策运行前瞻性分析,研究政策对不同类别资产的影响;市场利率水平方面,主要分析利率水平变化的趋势及对固定收益证券的投资;资金供求关系方面,主要分析证券市场供求的平衡关系;投资行业方面,主要研究各类证券市场的整体内生的变化和估值水平的相对变化,市场运行在成交量方面,主要分析证券市场自身的内在运行规律与回报规律,发现驱动证券市场向上或向下的市场因素。

通过上述因素的综合分析,结合公司研究开发的定量化工具,判断市场时机,进行积极的资产配置,合理确定权益类、债券、现金等各类资产类别的资产配置比例。  
本基金还将利用基金管理人在长期投资管理过程中所积累的经验,根据市场突发事件、市场中有效投资机会等形成对市场波动和技术性资产配置调整。  
**十、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股票投资决策是:采取自上而下、自下而上相结合的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深入分析作为新兴产业代表的锐新兴产业的内外环境条件、政策导向、科技进步等各个方面对其发展的综合影响,以及新兴产业各个子行业所处的阶段特征、竞争格局和商业前景,并结合股票基本面指标分析,识别综合长期发展过程中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新锐产业及相关上市公司,充分挖掘与新兴产业相关的投资主题下的优质股票。  
(一)筛选符合上述定义的优质股票  
新锐产业之新锐具有“新兴”与“颠覆性”之双重属性。新锐产业包括新兴产业和颠覆性产业。新兴产业是指以科技创新成果、新技术、新商业模式或社会发展需求产生的产生及应用为基础,对社会经济发展起引领驱动作用的新兴产业,主要包括新能源、节能环保、新能源汽车、信息产业、生物医药、生物育种、国防军工、新材料、高端制造、现代服务、海洋产业等。  
“颠覆性”是指符合中国经济结构转型升级方向、受益于内生增长动力或对社会进步产生重要影响的,具有强劲竞争力和高增长潜力的新兴行业群体。本基金主要根据财务指标筛选新兴产业,选择预期未来两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达到预期ROE(净资产收益率)以上,且行业作为颠覆性产业的候选行业。其中行业分类标准参考申万二级行业分类,计算行业财务指标时覆盖该行业流通市值占比占70%以上的股票群体进行统计。

在不同的经济发展阶段,由于特定的社会需求以及当时的政策导向等多种因素的共同作用下,新锐产业的构成表现出动态调整的特征;在不同的地区,由于各产业生产率上升速率不同,技术发展状况和应用程度不同,新锐产业的构成也会表现出区域差异。本基金将持续跟踪经济发展状况、产业结构升级、技术发展趋势以及国家的相关政策,评估各行业在社会经济发展中的作用,高度关注具备良好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突出,预期未来一段时期仍将保持高速增长的行业或企业,动态调整新锐产业的构成。

(二)行业配置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新锐产业中的各子行业,以分享新锐产业的成长收益。

实施新锐产业的行业配置策略主要从以下三点出发:  
一是分析宏观经济结构转型升级下社会共识(可持续发展前景)、经济基础、科技进步、消费升级与产业政策等各个方面对新兴产业发展的综合影响,社会意识方面,主要是对新兴产业的需求变化趋势产生深远和持续影响的社会观念(如可持续发展观等方面)进行分析,研判其对新兴产业各子行业的支持程度。经济基础方面,主要是分析经济结构转型对新兴产业的影响,研判宏观经济态势和宏观经济态势对新兴产业未来发展和增长速度的影响程度;科技进步方面,主要是关注新兴产业的技术周期变化、消费升级与产业政策方面,研判新兴产业各子行业在消费能力提升以及产业政策向下下的受益程度和受益程度。

二是研究新兴产业各子行业所处阶段的阶段特征和商业前景,通常每个子行业都经历一个由成长到衰退的发展变化过程,称之为行业生命周期,包括幼稚期、成长期、成熟期和衰退期,不同的子行业的成长性不同,未来发展的受益顺序和产业链各环节竞争格局不同,需要区别对待。在综合考虑行业所处周期、预期年均复合增长率、国内技术发展水平以及政策扶持力度等因素的基础上,重点配置行业景气度较高、发展前景良好、技术基础成熟以及政策性推动敏感性较高的子行业。

三是考虑新兴产业各子行业股票群体的流动性、整体估值水平和动量等因素。  
本基金基于行业研究小组的研究成果,通过分析宏观政策环境、国家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和科技进步等影响因素,研究新兴产业各子行业发展特点及商业前景,并结合股票群体的流动性、整体估值水平和动量因素,比较不同子行业的相对投资价值,确定行业配置方案。

本基金将80%以上的股票资产投资于新兴产业中的优质企业。

(三)股票组合构建策略  
对新兴产业各公司在所属行业内的竞争优势进行细致分析(包括技术变迁路径与核心技术、技术制式与商业模式、市场格局与竞争格局、人力资源等诸多方面),结合股票基本面指标分析(包括成长性指标、估值水平等),精选优质上市公司股票。

股票基本面研究主要包括公司的成长性评估和投资价值评估,成长性评估主要依据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等相关领域的新技术、新模式、新生产模式、新商业模式、核心竞争力、业绩驱动因素和定量因素如市场需求、产品占有率等的市场容量指标,主营业务收入、EBITDA、净利润等的预期增长率指标;公司运营指标如固定资产周转率等以及经营杠杆指标(如权益乘数等)等,对公司的成长性和盈利的持续增长前景进行综合评价;投资价值评估包括一系列历史和预期的财务指标,结合定性考虑,分析公司盈利稳定性,判断相对投资价值,主要指标包括:EV/EBITDA、EV/EBITDA、PE、PB、P/BNAV、股息率、ROE、经营现金流等指标等。分析后将根据行业特点选择适合的指标进行估值。

根据公司基本面分析结果,本基金精选新兴产业中具有较好的盈利增长前景且估值合理的上市公司,结合行业配置策略,构建股票组合。

在股票组合构建与调整过程中,本基金将运用风险绩效评价及归因分析方法,控制组合风险。

**三、债券投资策略**  
主要通过利率预期分析、收益曲线变动分析、债券信用分析、收益率利差分析等策略配置债券资产,力求在保证流动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基础上获取投资收益。

(1)利率预期分析  
准确预测未来利率走势能为债券投资带来超额收益。当预期利率下调时,适当加大组合中长期债券的投资比例,为债券组合获取价差收益;当预期利率上升时,减少中长期债券的投资,降低债券组合的久期,以控制利率风险。

(2)收益曲线变动分析  
收益曲线会随着期限、市场情况、市场主体的预期变化而改变,通过预期收益曲线形状的变化,调整债券组合久期,选择预期收益率较高的品种,获取投资收益。

(3)债券信用分析  
通过对债券的发行者、流动性、所处行业等因素进行深入、细致的调研,准确评价债券的违约概率,提早预测信用评级级的改变,捕捉价格优势或套利机会。

(4)收益利差分析  
在预期和分析同一市场不同板块之间、不同市场的同一品种之间、不同市场不同板块之间的收益利差的基础上,采取预期投资策略,选择适当品种,获取投资收益。

(5)风险控制策略  
在控制风险和保障基金资产安全的前提下,对权益类资产进行投资,争取获得较高的回报。权益投资策略主要为:采用行业公司的多种期权模型对权益进行定价,作为权益投资的价值基准,并根据权益标的股票的基本面研究结论,结合权益定价进行权益超/低投资。

**五、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股指期货投资将以套期保值和有效管理为目的,通过套期保值操作,对冲系统性风险,应对组合构建与调整中的流动性风险,力求风险收益优化。

套期保值主要是利用股指期货合约双向和较大交易功能,改变投资组合的beta,以达到适度增强收益或控制风险的目的。为此,套期保值策略分为多头套期保值和空头套期保值。多头套期保值是指基于后市将要上涨的预期或建仓,需要在买入买入现货股票,并买入股指期货买入成本即套期保值合约的操作;空头套期保值是指卖出期货合约来对冲股市系统性风险,控制与回持有股票的流动性风险的操作。

基金管理人依据对股市未来趋势的研判,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目标以及投资组合的构成,决定是否对现有股票组合进行套期保值以及采用何种套期保值策略。

在构建套期保值过程中,基金管理人通过对投资组合的结构分析,分解组合的系统性风险beta及非系统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将跟踪投资组合beta值的变化,以及股指期货与指数之间基差波动对套期保值策略的干扰,通过大量数据分析和模拟建模,确立最优套期保值。

在套期保值期间,基金管理人将不断精细和不断修正套期保值策略,动态管理套期保值组合。主要工作包括:基于合理的套期保值策略,严格执行套期保值管理;对投资组合beta系数的实时监控;全程评估套期保值的效果和基差风险,当基差beta值波动,超出预设的beta容忍度时,需要对套期保值组合进行及时调整;进行股指期货合约的提前平仓或展期决策管理。

**十、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80%×沪深300指数+2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

由于沪深300指数是反映沪深两市A股主要表现的市场成份指数,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是综合反映境内A股市场整体情况、金融债、企业债、央行票据及短期融资券的走势的跨市场债券指数,两者均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因此,本基金选择沪深300指数作为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选取中证综合债券指数作为债券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此外,本基金还按照国际的大类资产平均配置比例设置了业绩比较基准的权重。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出现,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合适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股票指数时,本基金可以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十一、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本基金的风险与预期收益都要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品种。

**十二、基金的投资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管理人中国银河证券资产管理部于2015年4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取自本基金2014年4季度投资组合,截至2014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7,866,092.24	68.13
	其中:股票	67,866,092.24	68.13
2	固定收益投资	23,454,600.00	23.55
	其中:债券	23,454,600.00	23.55
3	资产支持证券	-	0.00
4	贵金属投资	-	0.00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6	银行存款和拆出资金	-	0.00
7	其他资产	5,719,146.15	5.74
8	合计	99,612,698.24	100.00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	-	0.00
B	采矿业	-	0.00
C	制造业	21,035,779.62	21.5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0.00
E	建筑业	-	0.00
F	批发和零售业	8,624,265.60	8.8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0.00
H	住宿和餐饮业	-	0.00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0.00
J	金融业	35,102,631.50	35.88
K	房地产业	1,816,100.00	1.8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0.0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995.00	0.0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服务业	1,281,320.52	1.31
O	教育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0.00
P	卫生和社会工作	-	0.00
Q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0.00
R	综合	-	0.00
S	合计	67,866,092.24	68.13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118	中国平安	118,000	8,815,780.00	9.01
2	60198	工商银行	1,525,600	7,429,672.00	7.59
3	601988	中国银行	1,600,000	6,640,000.00	6.79
4	000848	承德露露	301,150	6,622,288.50	6.77
5	600707	彩虹股份	720,000	5,983,200.00	6.12
6	000026	飞亚达A	460,056	4,784,374.40	4.89
7	002508	壹电电子	145,194	4,733,324.40	4.84
8	600363	华谊集团	599,983	3,839,891.20	3.92
9	000776	广证证券	115,023	2,984,898.75	3.05
10	601166	兴业银行	180,000	2,970,000.00	3.04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0.00
2	央行票据	-	0.00
3	金融债券	-	0.0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0.00
4	企业债券	-	0.0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0.00
6	中期票据	-	0.00
7	可转债	23,454,600.00	23.97
8	其他	-	0.00
9	合计	23,454,600.00	23.97

序号	债券品种	债券名称	数量(元)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05	平安转债	130,000	23,454,600.00	23.97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以投资组合避险和有效管理为目的,通过套期保值操作,对冲系统性风险,应对组合构建与调整中的流动性风险,力求风险收益优化。

(3)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期国债期货交易策略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2)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的发行主体本期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基金的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80,638.7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782,778.91
3	应收利息	13,470.38
4	应收股利	-
5	其他应收款	695,882.30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其他	-
9	合计	2,572,770.35

(4)报告期末基金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05	平安转债	23,454,600.00	23.97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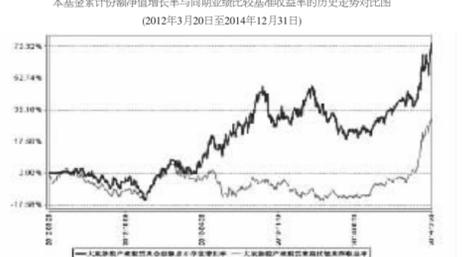
本基金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三、基金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②	①-②	③-④	④-⑤
2012.03.20-2012.12.31	-0.90%	0.97%	-2.48%	0.96%	1.58%
2013.01.01-2013.12.31	35.98%	1.59%	-5.90%	1.12%	41.88%
2014.01.01-2014.12.31	27.87%	1.30%	-42.57%	0.97%	-14.70%
2012.03.20-2014.12.31	72.31%	1.33%	30.84%	1.02%	41.47%

(二)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业绩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本基金业绩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2年3月20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注:按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十四、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7、基金投资计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按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和比例确定,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三)基金费用的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x×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Ex为前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x×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Ex为前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①-③到⑦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应协议的约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四)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业务有关的诉讼费用和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收取认购费的,可以从认购费中列支。

(五)基金管理人责任和基金托管人责任  
基金管理人可依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率,降低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依照有关规定最近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在指定网站和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刊登公告。

(六)基金税收  
本基金和基金持有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2014年11月3日公布的《大成新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2014年二期)》进行了更新,本更新招募说明书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三、基金管理人”部分。  
2.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四、基金托管人”部分。  
3.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  
4.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九、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十二)基金投资组合报告”部分。  
5.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九、基金业绩”部分。  
6.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二十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7.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二十二、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308 证券简称:威创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7

## 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3月10日,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5),控股股东 VTRON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威创创投”)通过协议受让股份的方式向重庆和信汇智工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八个受让主体转让本公司股份83,559,15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

2015年4月30日,中国证劵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分公司出具了《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威创视讯科技转让给重庆和信汇智工业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六个受让主体的83,559,15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0%),于2015年4月30日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该部分股份在转让